



喋血记

侠女

虎头书生著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# 侠女喋血记

虎头书生 著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 
藏书章

中州古籍出版社

# 侠女喋血记

虎头书生 著

---

责任编辑：许 言

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(郑州市农业路73号)

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河南省唐河县彩印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12.5印张 270千字

1988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2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200册

---

ISBN 7—5348—0142—7 / I · 76 定价：3.95元

## 前 言

现代青年大约很少有人知道顾明道的了。但是在四五十年前，爱读章回小说的人，恐怕没有不知道他的。

顾明道，原名景程，号正谊斋主，又号虎头书生、石破天惊斋主。1897年出生于苏州原籍。他家境贫寒，十四岁丧父，全靠母亲做点针线活来维持一家五口人的生计。由于生活困难，他考入苏州一所教会办的私立振华中学之后，发奋读书，希望有朝一日能谋一职业，以赡养母亲和三个幼妹。因此，他一直是该校高材生，但毕业后却无力升大学，便留在母校任教员。微薄的薪俸，不足以养活家庭，便开始业余写稿，获取微小报酬来补贴家用。二十年代后期，以《啼鹃录》一书成名，步入通俗小说作家的行列，以后写了不少言情小说。1931年，迁居上海，出版了武侠小说《荒江女侠》，友联公司又将这部小说拍成了电影，结果轰动一时，在全国掀起一阵“荒江女侠热”，在大中城市中，几乎达到家喻户晓的程度。这样顾明道在读者和制片商的强烈要求下，不得不将此书一续再续，一连写了六集，影片则拍成了十三集，创造了空前记录。顾明道的名气越来越大，但并没因此致富，反而因长期伏案操劳而得病。为了看病，他到处借债度日，写作更加勤奋，十多年中，共写了三十多部长篇小说。他的文笔清新，创作态度严肃。当时通俗小说领域中，出现不少以荒诞、色情来争取读者的格调低下的

作品，顾明道没有受其影响，始终保持着自己的创作特色，不作移袭的描写。特别是“一·二八”以后，他目睹日军在上海的侵略行径，激起他很大愤懑，写了军事小说《国难家仇》，流露出他的爱国主义思想。抗日战争爆发后，他蛰居上海租界，一方面教书糊口，一方面又怀着对侵略者更大的愤恨，写了几部以抵抗侵略，严惩汉奸、叛徒为主题的历史小说，借以针砭现实。由于劳累过度，肺病加剧，在贫病交加中，于1944年去世，年才四十八岁。

这里所选两部小说，是他晚年的代表作。《侠女喋血记》描述女侠银弹子为父报仇，经过种种曲折，才觅得仇人，同时破获了一起叛国巨案。《剑气笳声》则描写太平天国后期，忠王李秀成将幼子仁霖托付于隐居侠士。后来天京陷落，忠王殉国仁霖也被追捕，经血战逃出险境，又遇种种磨难，终于在江西山区建立了根据地，时刻准备复国大业。

这两部小说，既有刀光剑影的战斗场面，又有细腻缠绵的爱情描写，文词雅洁，引人入胜，为四十年代通俗小说中的佳作。

张万钧

一九八八年五月

# 侠女喋血记

## 目 录

第一章 芳名艳说银弹子.....	( 1 )
第二章 仇人相见决生死.....	( 12 )
第三章 潼关道上流星飞.....	( 22 )
第四章 寝苦枕戈孝女心.....	( 30 )
第五章 芳草天涯何日归.....	( 39 )
第六章 从容杀盗显身手.....	( 46 )
第七章 欲销魂处已销魂.....	( 53 )
第八章 入山幸遇少林僧.....	( 63 )
第九章 赴汤蹈火气如云.....	( 74 )
第十章 风尘仆仆复仇归.....	( 90 )

## 第一章 芳名艳说银弹子

春来了，虽然是在北方，气候尚不十分和燠。而在这么一个园中，早已是花红草绿，如锦如绣，逗露着烂漫的春光。东边有一堆假山，假山上有一茅亭，亭旁的碧桃已开放了。亭子中却空着石凳，没有人影。两边一片浅草地，在矮墙尽处，立着一枝一丈余长的木杆，杆上张着一块方方的白皮，皮中心画着三个小圆圈的朱红目标。每一圆圈之内，贴上一个黑色星形的金铁属物。便在木杆的对面，约有百步光景，站着一个十七、八岁的少女，头上云发光泽，背后梳着一条发辫，用粉红线扎着把根。前面却罩着一方青绸包头，从脑后燕尾边兜向前来，拧成双股儿，在额上扎了一个蝴蝶扣儿。上身穿一件淡蓝湖绉箭袖小夹袄，腰间系一条杏黄绉绸重缠子的汗巾。下面穿着大青绉绸裤儿，脚下登一双青牛皮平底小靴子，那靴尖上亮晶晶地仿佛是铁片儿，纤细得很，这是有功夫的人穿的，踹着他人的要害，可以立致命。她生得一张吹弹得破的鹅蛋粉脸，明眸皓齿，琼鼻樱唇，没一处不生得可爱，刚健之中寓着婀娜。端端正正的立在那里，左手托着一张联珠弹弓。那弓拿在手里，十分沉重，背是牛角，里是牛筋，中间夹着一条铁胎，足有锯子刀那般厚薄。中间有个窝儿，里头藏着五颗弹子，晶光雪亮，宛如烂银一般。少女觑准那对面的目标，右手把弦拉得如明月满怀一般，只听飕、飕三颗银弹，首尾衔接，如

流星般向那白皮上朱红圈内黑色星形的目标飞去。铮、铮、铮三声响，那些金铁属物应声而落。少女自己很得意地微微一笑。一眼瞧见矮墙外有一角黄色窗牖的楼房，檐牙高啄，上悬着一个铁马，晨曦正照在上面，乃是东邻护国寺里的藏经楼。少女的弹窝儿里头还剩有二颗银弹，她就若有意若无意地瞄准那檐牙上铁马，又发了一弹。“当”的一声响，那铁马被银弹一震，叮零零的从上落下。跟着便有一个戴着僧帽的和尚，爬上矮墙，向园里探头张望。瞧见了站着的少女，点点头微笑道：“果然没有别人能够击落咱们寺里屋上铁马的。高小姐眼功真好！”少女见了和尚，嫣然浅笑道：“和尚，你早啊！我送你一弹当点心，好不好？”说着话，飕的一弹飞去，正击中那和尚的僧帽，早已跟着银弹飞去丈外，和尚秃着光头，唬了一跳，立刻缩下身子去。少女忍不住格勒一笑。假山旁边却闪出一个少壮的男佣来，拍手笑道：“小姐这一弹打得真好！那厮是护国寺里的知客僧逸尘，自以为生得年轻貌美，不能六根清静，一双色眼，常常偷睃人家的妇女，前年曾犯过风流案，却被本地绅士张老爷包庇着他，调解开去的。今天他要来偷看小姐了，给他这一弹，虽然没有伤，至少使他唬了一大跳，快哉，快哉！”少女点点头道：“原来如此。早知道他喜看女人，我至少打瞎他一只眼睛哩。”男佣说完了他的话，自去假山下俯着身子拔草。这时天上忽有数头苍鹰飞来，在空中盘旋翱翔，好似找寻它们的目的物。少女仰起螺首，弯倒柳腰，又向空中发了一弹，正中在一头鹰的头上。那鹰在上面晃了两晃，兀自飞了两转，徐徐折翼下墮。少女意兴甚豪，一摸衣袋里银弹已罄，便向假山下喊一声：“高福！”那男佣立刻丢了草具，跑到她的身前站住，双手垂下，十分恭敬地问道：“小姐呼唤何

事？”少女道：“你快到外面聂少爷那边，去向他要拿银弹。因为我前天曾托他到铁店里去，定制我用的银弹三百颗，业已多日。他说明晚可以好的，不知店里送来没有？如已送来，快些拿进来给我用。如尚未送至，你烦聂少爷快快到那里去跑一趟，今天必要交货的，我这里正没有用呢。快去快来。”少女说罢将纤手一挥，高福不敢怠慢，说声：“是”，立刻回身向外面跑去。少女便在她身旁一块太湖石上坐下，手里尚拿着弹弓，专待高福回来复命。

少女究竟是谁呢？她就是河北地方芳名回噪的银弹子高飞琼。这位高小姐是将门之女，武艺高强。别瞧她年纪尚轻，而凭着她的一身本领，已非常人可敌。曾随着她的父亲高山，走过一趟关外。那地方的胡匪是著名勇悍的，飞琼和她的父亲合力击退大股胡匪，使胡匪震惊佩服，知道河北银弹子是当今的女侠。因为她父亲高山就是天津的名镖师，开设镖局于城外八里堡。河北河南、关东关西，只要一提起靖远镖局和金翅大鹏高山的姓名，可说如雷贯耳，没有人不知道他老人家的厉害。二十年来，靖远镖局所保的镖从没有在外面出过岔儿，人家见了高山的旗子上面绣着大鹏，鹏口里吐出一个斗大的“高”字，马上不敢侵犯他一丝半毫，让他的镖车安然过去了。

高山今年年纪已有五十六岁，生平只有这一位女儿。发妻颜氏早丧，飞琼那时只有四岁，都是高山抚养长大的。钟爱如掌上明珠，借着她聊慰桑榆暮景的。自幼也曾为她延师教读，且习针黹。可是飞琼既不喜握管为文，又不爱拈线绣花。她只喜欢随着她的父亲刺枪弄棒，学习武艺。高山见她女儿既爱武术，便把自己生平所有的技艺，倾筐倒箧的完全教授给她。所以飞琼不但能习普通拳技，而且精习剑术。高山将自

己壮年时在外得来的一柄白虹宝剑，传与他的女儿。更能飞檐走壁，有轻身的本领。除了这些以外，她还有一种惊人绝技，便是善用连珠银弹，一发五弹，百步内打人百发百中。这是飞琼费了七、八年功夫，朝晚勤练而成的。她所用的弹丸，是一种特制的钢铁，磨得浑圆光亮，闪闪如银，因此人家都叫做银弹子。而“银弹子”三个字，也渐渐变作了她的别号。直到如今，她还是每天清晨，要到住宅的后花园中练习不辍。恰巧银弹用完了，铁店里定制的银弹尚未送来，所以此刻她吩咐下人高福，去问聂大爷催取。

所谓聂大爷，又是谁呢？便是高山得意的门徒聂刚，三年前在外面收来的。年少英俊，不但武艺精熟，而又干练多才，高山甚是宠爱他。高山不喜欢收徒弟，而对于聂刚却是颇垂青眼的。教他在镖局里帮办一切事情。因为他能够办事，所以高家的公私诸务，都要交给他去办理。他对于这位飞琼小姐，当然是非常钦佩而爱慕的，极愿意为她服务，十分诚恳以博她的青睐。可是飞琼既有非常好的本领，她的性情也是十分高傲的，睥睨一切，不屑屈就人家，失柳下之和。这一点高山常常警戒她，而飞琼总是难去她的骄气的。

高福这下人在靖远镖局里做事也有多年，狡黠善佞，高山也很信任他的。但是他对于飞琼是十分服从，而视聂刚却非常嫉忌，以为老主人太宠聂刚了。今天他在园中拔草，恰巧奉了飞琼之命去向聂刚催取银弹，他就跑到外面镖局里去。高山的住宅，外面是镖局，后面是私邸。聂刚住在和镖局相连的客室内，室前有个小小庭院。今晨聂刚起身后，盥栉方毕，走出客室，一脚踏到庭中，不防头顶上“刷”的一声，有一物很快地落下。他急忙躲避时，已是不及，左肩膀上已着。那东西跌落

地上，原来是一头死鹰。聂刚吃了一下虚惊，细看死鹰的头，已被弹丸击碎了，地上流着许多鲜红的血。再一看自己衣上，已淌上许多斑斑的血迹，脸上亦已沾染了一些血。他心中十分懊恼，暗想：“这鹰十九是被飞琼击死的，大概她又在后园练习银弹了。真晦气，恰巧落在我的身上，脏了我的新衣。”聂刚一边想，一边刚要更换衣服，高福已走到他的房门前。一见地下的那头死鹰，再一看聂刚的脸上和身上，不觉扑哧一声笑了出来。聂刚一团怒气正没处发泄，见高福走来发笑，怒上加怒，立刻就对高福说道：“奴才，你笑什么？”高福没有开口，先给聂刚骂了一声，他也有点生气了。便冷笑说道：“聂大爷，恭喜你有血。”江湖上人最忌人家说他有血，聂刚双眉一竖道：“那鹰是谁打下的？”高福道：“除了我家小姐，还有谁能有这绝技，把天上飞的鹰击落吗？聂大爷何必问我？你自己想想你可有这本领？”聂刚听高福有意奚落他，更是发怒道：“奴才，你道我没有本领吗？哼！”高福道：“聂大爷，你不要奴才、奴才的骂人。我高福在这里靖远镖局是吃的高家的饭，不是你的下人。你聂大爷地位虽然比我高一些，也是靠镖局吃饭的。我不配你骂。”聂刚已将衣服换上，跳过来指着他说：“你大清早来和我斗嘴的吗？骂了你有什么了不得。”高福道：“我已说过不吃你的饭，不用你骂。”此时聂刚见高福如此傲慢无礼，忍不住怒火愈高，一伸手扑的一掌，打在高福的肩头。高福如何当得住？早已一个斤斗跌倒在地。不由哭丧着脸说道：“好，你打人吗？”聂刚瞪着眼睛说道：“打了你又怎样？”说着话，走过来一脚踏住高福的胸脯说道：“你这厮太无礼了，打死了你再说。”提起锤子大的拳头正要打下去时，高福忽又哀求道：“啊呀，聂大爷你真要打我吗？你是有本领的人，我不够你打的，请你饶

恕了小人吧。以后我总不敢得罪你聂大爷了。”聂刚见他如此模样，便一笑道：“呸，你这厮真是银样蜡枪头！方才为什么嘴凶？我看在我师父面上，姑且饶恕你一次，滚开去吧。”将脚一松，回转身走进室中去了。

高福爬起身来，瞧着聂刚后影，做了一个鬼脸，两手摸着屁股，一步一步地走回园中去。见飞琼坐在石上，正等候他取银弹来。高福便装出一拐一跛的样子，走上前去。飞琼等得有些不耐烦，立起身来，对他说道：“银弹在那里？做什么你去了这许多时候？”高福做出疼痛之状，颤声对飞琼说道：“聂大爷打我，请小姐代我伸冤。”飞琼眉头一皱道：“他为什么要打你呢？”高福道：“小子奉了小姐之命，跑到聂大爷那边，见聂大爷正在更换血污之衣。他恨恨的对我说，不知是那一个短命鬼打下一头苍鹰，害他弄脏了衣服。我就说这是小姐打下的。他就当着我面骂小姐。”飞琼听了，有些气恼似的，又问道：“聂刚骂我什么？”高福嗫嚅而言道：“小的不敢说。”飞琼又哼了一声道：“那么你可问他要银弹？”这时候，空中还有两头苍鹰在那里打转，好似要寻找他们已失去的伴侣。高福摇摇头道：“没有，他已经把我痛殴了。小姐，你知道聂大爷的本领高强，无人能敌，小的怎打得过他？被他打伤了，求小姐为我作主。”飞琼立刻玉靥生嗔，将足一顿道：“你道聂刚本领好，他人怕他，惟有我却不怕他的。他在我家客客气气，不应该就出手打人。明明是瞧我不起。”高福道：“是啊，俗语说得好：‘打狗要看主人面’。他打小的，如同打小姐，打老爷一样。说他还不论谁人恼怒了他，他都要打的。”飞琼道：“这厮果然恃宠而骄，不成样子了。我父亲常常在我面前说他怎样好，其实都是我父亲待他太好了。我今天就去问他是何道理。”高福道：“好

小姐，多谢你代我伸冤。但望你千万不要说小的告诉你的，否则聂大爷又要骂我打我哩。”飞琼道：“我自然不说你告诉我什么话。因为我见你被人打了，所以诘责。好，我去问他就是啦。”说毕，丢下弹弓，走出园门去了。高福暗暗喜欢，远远地跟随在后面。

恰巧聂刚正从甬道边走来。他因方才打了高福，是为一时的忿怒，事后思量：高福是师父和飞琼世妹得宠的下人，而且利口善佞，专会搬弄是非的，现在我打了他，难免他不到主人面前去说我有不是之处，离间我们的感情，那么还是让我自己去辨白一下，以免中间或有误会吧。所以他走向后花园来找寻飞琼，遂在园门外碰头。聂刚上前，叫了一声：“世妹。”正要开口，而飞琼满面生嗔，早先对他说道：“聂世兄，我叫高福来向你催取定制的银弹，你为什么要打他？那鹰是我一时好顽，把它击落下来的。却不料激起了你的怒火，竟把高福毒打。须知高福是我家的下人，不用你去殴他。你如怒我，不妨直接来打我就是了。”聂刚不防飞琼向他说这些话，明知是自己打了高福，高福已在飞琼面前说上坏话，激怒她了。遂强作笑容对飞琼说道：“世妹别要生嗔。那鹰果然是你打下的吗？好眼力！脏了我的衣，这是小事，不足挂齿。倒是高福那厮究竟是个下人，对我太没礼貌了。他对我的态度和所说的话，真是令人生气，所以一时气不过，推了他一跤，没有打他。他在世妹面前说什么话，世妹别要听他。”飞琼冷笑一声道：“你已推了他一跤，还说没有打他吗？他没有说什么。只是世兄自己也太不成样子了。我父亲宠了你，你就自以为武艺高强，没人是你的对手，在我家里日益骄横起来吗！高福是没有本领的人，你打了他也不为武。你就和我比较一下本领吧。你

若能胜过我的，一切都不要说起。靖远镖局里除了我父亲，由你独大。否则还有他人不容你猖狂呢！”聂刚听了这话，两手搓搓，表示很急的样子，又对飞琼说道：“我多谢师父把我收留在此，一辈子感激不忘的，那里敢骄横？这是师父深知的。世妹休要听信他人挑拨之言。我对于世妹也是一向佩服的。世妹的武术远胜于我，我那里敢和世妹较量高低！千乞世妹鉴谅我的忠诚，不要伤了彼此的和气。”飞琼摇摇头道：“你倒说得如此好听。人家都说你本领怎样好，老实说，惟有我总是不服。今天千错万错，你不该打我家下人。高福是我差他来催取银弹的，老鹰是我打下来的，你明明是恨我。莫要迁怒于高福。你有话同我说，今天我们非得比较一回不可。”聂刚伸手搔搔头道：“世妹为什么这样执拗？我是不敢和世妹交手的。”飞琼道：“你不敢和我比赛吗？我偏要你和我比一下子。你若是好汉，不要推诿。”聂刚又道，“自己人何必较量？我总不是你的对手，不用比了。”飞琼将颈头一偏道：“我不要，你当着我的面，一味向我恭维，背着我就毁谤我了。”聂刚道：“这是冤枉的。我一向说世妹好。”飞琼一回头，瞧见高福正立在园门口，弯倒了腰，尚在抚摸他自己的腿股，她想自己已许高福伸冤，必要代他出口气，任凭聂刚怎样好说温语，我千万不可听他的。于是她又对聂刚用很坚决的口气说道：“我一定要比的。你若不与我比时，就是看不起我，不要再在此间了。”聂刚听飞琼这样咄咄逼人，他究竟是个男子，有着丈夫气概，到了此际，再也忍耐不住了。只得说道：“世妹若然一定要和我比较时，我也无所逃命了。”飞琼道：“好，我们比过再说。”便向旁边庭中心一站，等候聂刚上前。聂刚硬着头皮把外面长衣卸下，跳过去作个金鸡独立之势，说道：“世妹先前。”飞琼也不

客气，一伸右臂，使个霸王喝酒，一拳打向聂刚嘴边来。聂刚迅速地向旁边侧转头一让，使个叶底偷桃，一拳向飞琼下部打去。飞琼一弯身，使个龙女牧羊，要去捞聂刚的手腕。聂刚怎肯被她捞住了？赶紧缩了回去。而飞琼又飞起右足，踢向聂刚腰里来。聂刚向左边一跳，刚才躲过了，不防飞琼跟着左腿飞起，直蹴到聂刚胸前，足尖离开聂刚胸口只有一二寸了。聂刚发着急，连忙使个霸王卸甲，一缩身跳开了数尺。他知道这是飞琼善使的鸳鸯拐，况且鞋尖铁片，任何人中了她的一足，必要吐血身亡。以前有个山东恶丐上门寻衅，硬要镖局给他一千两银子。高山和他恰巧不在这里，伙计们被恶丐打倒了几个，恼怒了飞琼，出来和那恶丐狠斗，也用这鸳鸯拐踢伤了恶丐的胸口，当场吐血跌毙的。不料她今朝也用这绝技来对付自己，险些儿中着，不由唬了一身汗。连忙用出平生本领来悉心对付，一些不敢懈怠。两人一来一往，斗了三十余合。飞琼好胜心切，被她捉住聂刚一个小小破绽，一拳打去。聂刚急避时，肩头已着，不由堆金山倒玉柱的仰后而倒。飞琼拍手笑道：“倒也，倒也！世兄你输了。”聂刚一骨碌爬起身来，羞惭满面。又见高福立在远处，对他扮鬼脸，似乎嘲笑他的模样。聂刚如何过得去？他就涨红着脸，对飞琼说道：“世妹，你不要自恃技高，这是我一个不留心，被你打跌了一跤，不能马上算数。我去取剑来，我们两人比一下家伙，好不好？”飞琼带笑点头道：“很好，随便什么比法，我总是不谢绝的。你快去取你的剑来，我们一同到后花园要一下子。”

聂刚正要回身取剑，忽然外面履声托托，走进一位老英雄，额下胡须已有些花白，而脸上精神饱满，双目炯炯有神，身穿深蓝色缎的夹袍子，足登快靴，腰间束着玫瑰紫色的弯带，

口里衔着一杆旱烟袋，正是金翅大鹏高山。他一清早出去把钱散发与附近穷苦的乡民，然后回来，这是他好善乐施的仁心，每逢三六九日，他总是这样做的。每次施去一百或是八十贯钱，所以四围的村民，没有一个不歌颂他的功德。也因高山自己觉得在少壮时，凭着一口金背刀，在外面杀伤过不少人，不免有些造孽，所以省下这笔钱来并不积贮，却把来救济穷黎了。飞琼一见高山进来，忙娇声唤一声：“爸爸。”聂刚也立正身子，叫声：“师父。”高福一见，却远远地踅开去了。高山瞧见聂刚背后衣裳上有些尘泥，便问：“你们在此做什么？”飞琼便把自己如何和聂刚比赛拳术，将他打倒，聂刚不服，要和她比剑术的经过约略告诉。高山正色叱道：“胡说！自己人较量什么高低？不要彼此伤了和气。你们还是免不了孩子气。”聂刚俯首无言。飞琼却还说道：“爸爸，你不知道他……”正要再说下去时，高山早喝住道：“别要胡说。”又回头对聂刚说道：“聂刚，你且到外边去，镖局里可有客人到来？倘有人来找我，你总说不在家，休去理会。”聂刚答应一声：“是。”走出去了。高山又对他的女儿看了一眼，对她招招手道：“你且随我来，我有话同你讲呢。”飞琼马上跟了高山，循着甬道，跑至东首一间书室里坐定。那书室布置得朴雅，正中紫檀案上，供着小小一尊达摩老祖的铜像，炉子里焚着名香，壁上挂着名人书画，正中是悬的虎啸龙吟图。屋隅又挂上一张宝雕硬弓，又有一柄朴刀，是有青布袋套着。高山坐在太师椅上，吸了两口烟，对飞琼说道：“我以前不是常和你说过，有了本领不能自恃而骄，骄则必败。你不听我的话吗？你为何又要和聂刚去比赛？自己人尚且要如此好勇斗狠，遇见外边人又怎样呢？”飞琼以为她父亲为了她和聂刚比较身手的事而给她教训，所以撅起

了嘴不响。高山又叹了一口气说道：“冤家宜解不宜结，古人说的话一些也不错。我告诉你吧，以前我也是为了喜欢行侠仗义，代抱不平，因此我就和人家结下了深仇宿怨。虽然事历数年，人家却不会忘记我，而要找我。在这二、三日内，我就很难对付，说不定将有不测之祸呢。”飞琼听了高山这话，不由一惊，忙问怎的怎的？